签发人: 王跃红

昆明市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文件

五环政复〔2019〕16号

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关于对政协昆明市五华区九届三次会议 第19C29号提案的答复

王娅菲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慧谷路,海源北路设置垃圾箱的建议"提案, 已交我处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五华区黑林铺街道办事处慧谷路、海源北路建设完成后,一直未验收移交,导致路段沿线垃圾箱配置缺失。我处已和昆明五华北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辖区环卫一体化作业公司)对接,由该公司按照环卫一体化流程,在2019年7月前对标对表,严格按照清扫保洁范围,在涉及道路周边沿线设置垃圾箱。

我处将认真履行职责,督促昆明五华北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做好日常保洁和环卫基础设施设置、维护工作。

感谢您对五华区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 姚鲁锐 64140255、13099999818



抄送: 区委目督办(区政府目督办), 区政协提案委。

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19年6月25日印发